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 | 类别 | 建议 |
|---|--------------|--|
| 1 | 名称 | 采购需求书惠来县靖海镇人民政府惠来县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靖海镇资深村污水溢流口整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
| 2 | 项目业主情况 | 1. 项目业主名称：惠来县靖海镇人民政府 2. 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靖海镇驿后村靖电大道1号 3. 联系电话：15992510070 4. 联系人：陈沛坤 |
| 3 | 中介服务名称 | 惠来县靖海镇人民政府惠来县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靖海镇资深村污水溢流口整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
| 4 |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 工程咨询暂无等级资质。 |

| | | |
|---|---------------|---|
| 5 |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 <p>(一) 项目规模。</p> <p>1. 新建处理规模为 1000m³/d 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1 座,其包含 50m³沉砂池 1 座,500m³调节池 1 座, 15m³格栅渠 1 座, 5m³排放渠一座。</p> <p>2. 新建长度为 14.6m 的 d500 污水管道, 用于收集排放口污水并引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 自污水处理设施新建 d500 污水管道 22.2m, 将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排入大潭河。</p> <p>(二) 服务内容。</p> <p>为满足惠来县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靖海镇资深村污水溢流口整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要求根据国家 and 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 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具体以业主采购需求及相关资料为准)工作, 出具相关服务成果, 并主动做好后期的跟进工作。</p> <p>(三) 服务要求。</p> <p>1. 可行性研究成果需符合现行国家及当地政府有关规范、规程、标准等相关规定执行。</p> |
|---|---------------|---|

| | | |
|----|-------------|---|
| | | <p>2. 中选机构须具备工程设计资质，按规范开展本项目涉及的工作。</p> <p>3. 其他要求：中选中介机构若有违反《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行为的，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p> |
| 6 |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 <p>1. 时间：合同签订后五日内。</p> <p>2. 地点：靖海镇。</p> <p>3. 方式：成果编制。</p> |
| 7 |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率 1%-2%）。</p> <p>3. 计价标准：本项目服务金额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最终以财政局审定价为准，服务收费依据和计算方法根据相关规定计算。</p> |
| 8 | 服务时间 |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20 自然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p> |
| 9 | 验收 |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成果未能通过县局主管部门审批判定为不合格，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为重新制作。</p> |
| 10 | 结算方式 | <p>一次性付款——服务期满验收合格后，项目</p> |



| | | |
|----|-----------------|---|
| | | <p>金额完成财政审核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最终金额以财政局审核为准）。</p> |
| 11 | 违约责任 |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服务费总额的 10% 为违约金。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
| 12 |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p> |
| 13 | 备注 |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p> |

| | | |
|--|--|---|
| | | <p>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